

项目编号：SHXM-00-20230425-1002

2023 年县道桥梁定期检查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嘉定区交通建设管理中心

代理单位：上海豪申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21
第四章	招标需求	22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53
第七章	合同文本	70
第八章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7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3 年县道桥梁定期检查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05-18 10:0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HXM-00-20230425-1002

项目名称：2023 年县道桥梁定期检查

预算金额（元）：5620000.00 元

最高限价（元）：5620000.00 元；

采购需求：

标项一

包名称：2023 年县道桥梁定期检查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62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对 441 座区管县道桥梁主体结构及附属构造物的技术状况进行全面检查，为桥梁养护管理系统搜集结构技术状况的动态数据。并通过桥梁检查的各项工作确定的数据，对桥梁各部分技术状况综合评分，确定桥梁现状，提出针对性养护措施及维修建议。（详见桥梁设备量表）。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财库〔2020〕46号，本项目面向所有企业、执行《中小企业化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具有交通部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工程试验检测资质；

(3) 具有省级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04-27 至 2023-05-08 ，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05-18 10:0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开标时间：2023-05-18 10:00:00

开标地点：嘉定嘉罗公路 1661 弄 8 号 802 室。投标供应商可于开标时间来现场开标，也可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开标室远程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单位名称：上海市嘉定区交通建设管理中心

采购单位地址：嘉定区环城路 1555 号

电话号码：021- 59926858

传真号码：021- 59926858

联系人：黄敏

2、代理机构：上海豪申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嘉定区嘉罗公路 1661 弄 8 号 801 室

电 话 号 码：021-59556719

传 真 号 码：021-59556717

联 系 人：艾文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本附表是对投标人须知说明，与“投标人须知”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务请各投标人注意。

序号	内容提要	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2023 年县道桥梁定期检查
2	询问	书面询问提交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9 日上午 11:00 前 书面询问提交地点：嘉定嘉罗公路 1661 弄 8 号 802 室 联系人：艾文 传真：021-59556719
3	投标截止/开标日期、时间、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 2023-05-18 10:00:00 开标时间： 2023-05-18 10:00:00 投开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
4	答疑会	不召开
5	踏勘现场	不组织
6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7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8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9	合同转让与分包	不得转让与分包
10	放弃投标事宜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若决定放弃投标的，请至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天以书面形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399366858@qq.com。
11	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1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服务类招标项目
13	项目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14	备注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项目负责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避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招标人。

1.4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5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

2. 定义

2.1 “采购项目”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为完成采购项目所需承担的全部义务。

2.3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

2.4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5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6 “甲方”系指采购人。

2.7 “乙方”系指中标并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投标人。

2.8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2.9 “电子采购平台”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质条件和特定条件。

3.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及企业认证必须为本人（或本法人、本组织）所拥有。

3.3 被省级或省级以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尚在禁止期内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投标。

4. 合格的服务

4.1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4.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网址：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 询问与质疑

7.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

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7.3 质疑书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7.4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5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7.6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令第20号）的规定办理。

质疑书应当由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应当向上海豪申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合法、有效的工作和身份证明。质疑书的递交可以采取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形式。采取传真形式的，应当在传真发出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以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的方式送达上海豪申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8.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8.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之条文描述方式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3 招标人将在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9.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 (4) 招标需求
- (5) 评标方法与程序
- (6)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7) 合同文本
- (8)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 (9)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则投标有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标，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担。

10.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通知招标人。

11.2 对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答复的；或者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人将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澄清或修改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集中采购机构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和通知，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1.5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踏勘现场

12.1 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投标人需要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应为投标人踏勘现场提供一定方便，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招标人的安排。

12.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2.3 招标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2.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3.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书面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服务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 投标文件构成

15.1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构成。

15.2 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具体包含的内容，以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为准。

16. 商务响应文件

16.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以电子采购平台设定为准）；
- (3)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等相关报价表格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4) 《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5)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 (6) 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的其他内容；
- (7) 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所规定的内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17. 投标函

- 1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 17.2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或者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 17.3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投标函》的，为无效投标。

18. 开标一览表

- 18.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 18.2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公布。
- 18.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或者未提供《开标一览表》，导致其开标不成功的，其责任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投标报价

- 19.1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和上海市有关行业管理服务收费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19.2 报价依据：

- (1) 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工作范围和要求。
- (2) 本招标文件明确的服务标准及考核方式。
- (3) 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考虑的因素。

19.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等要求。投标人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19.4 除《招标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种单项服务的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文件中包含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人对于其投标均将予以拒绝。

19.5 投标报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招标人均将予以拒绝。

19.6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各类报价分类明细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19.7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0. 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2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格式，逐项填写并提交《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

20.2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的，为无效投标。

21.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21.2 《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是为了便于评标。《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就同一内容的表述应当一致，不一致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0条“投标文件错误的修正”规定处理。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编制并提交技术响应文件，对招标人的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并编制服务方案，以证明其投标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2. 2 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表格、图纸和数据等各项资料，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入以及服务内容、方式、手段、措施、质量保证及建议等。

23.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3.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3. 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投标人应写明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其中对《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加盖公章的，其投标无效；加盖公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或者其他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23. 3 建设节约型社会是我国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重大决策，也是政府采购应尽的义务和职责，需要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在采购活动中共同践行。目前，少数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存在编写繁琐、内容重复的问题，既增加了制作成本，浪费了宝贵的资源，也增加了评审成本，影响了评审效率。为进一步落实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提请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注意下列事项：

(1) 评标委员会主要是依据投标文件中技术、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指标来进行评定。因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与招标文件内容无关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应规范，应按照规定格式要求规范填写，扫描文件应清晰简洁、上传文件应规范。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按照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投标内容。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24. 2 投标文件中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招标人将对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4. 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5. 投标截止时间

25. 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招标公告）》规定的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上传并正式投标。

25. 2 在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的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5. 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均将拒绝接收。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五、开标

27. 开标

27. 1 招标人将按《投标邀请》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中规定的时间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组织公开开标。

27. 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电子

采购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27.3 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人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半小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如电子采购平台开标程序有变化的，以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27.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应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

六、评标

28. 评标委员会

28.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9. 投标文件的初审

29.1 开标后，招标人将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检查投标文件内容是否完整、编排是否有序、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规范以及投标人资格是否符合要求等。

29.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核并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投标人资格、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无效投标情形。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9.3 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9.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29.5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招标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影响评标时投标人之间的相对排序。

30. 投标文件错误的修正

30.1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下列计算上或表达上的错误或矛盾，将按以下原则或方法进行修正：

(1) 电子采购平台自动汇总生成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

(2) 《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及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与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结果为准，并修正总价；

(4) 对投标文件中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投标文件中如果同时出现上述两种或两种以上错误或矛盾的，则根据以上排序，按照序号在先的方法进行修正。

30.2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错误或矛盾，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错误或矛盾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0.3 上述修正或处理结果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

31.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等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31.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31.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2.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32.1 评标委员会只对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2.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3. 评标的有关要求

33.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3. 2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所有知情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33. 3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3. 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均无义务向投标人做出有关评标的任何解释。

七、定标

34. 确认中标人

除了《投标人须知》第 37 条规定的招标失败情况之外，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情况，依法确认本采购项目的中标人。

35. 中标公告及中标和未中标通知

35. 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35. 2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人将及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5. 3 中标公告同时也是对其他未中标投标人的未中标通知。

36. 投标文件的处理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招标人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37. 招标失败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者在评标时，发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八、授予合同

38. 合同授予

除了中标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之外，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4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39. 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0. 其他

电子采购平台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考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中的“**在线服务**”专栏。

第三章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节能（包括节水）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对于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列入财政部、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以及福利企业，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上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采购公告发布前已经过期的以及尚在公示期的均不得作为评标时的依据。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政府采购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政府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福利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福利企业应当提供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出具的福利企业证书。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背景

《公路桥涵养护规范》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3 年县道桥梁定期检查
2. 项目范围：2023 年区管县道桥梁共 441 座，桥梁总长为 28232.53 米。（详见桥梁设备量表）
3.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三、主要服务内容

1. 主要服务内容：对桥梁主体结构及附属构造物的技术状况进行全面检查，为桥梁养护管理系统搜集结构技术状况的动态数据。并通过桥梁检查的各项工作确定的数据，对桥梁各部分技术状况综合评分，确定桥梁现状，提出针对性养护措施及维修建议。

自中标后，中标单位应按时按要求完成桥梁定期检查的所有内容，同时还要做好自中标之日起一年内的桥梁安全运行保障的技术服务和应急服务：1）配合业主单位做好桥梁养护维修类的技术服务，提供专业的建议；2）建立桥梁应急保障专项预案，若有突发性的危机桥梁安全运行或存在桥梁重大安全隐患等紧急情况，中标单位应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对桥梁进行初步的评估并给予应急处置意见。

2. 重要工作相关解释：

1）检测服务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部标准《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 J21-2011）、《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 H11-2004）及现行相关规定的要求；

2）《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93 号）。

四、维护服务要求

1、资质类要求

资质要求：

- （1）具有交通部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工程试验检测资质；
- （2）具有省级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负责人和检测组人员：

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人员，须持有桥梁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年龄小于 60 周岁，5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并持有交通部公路水运工程桥梁试验检测工程师资格；检测人员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人员，并均应具有桥梁工程师资格或具有专业检测资格证书。

驻现场检测组人员专业、年龄结构配备合理齐全，持证上岗并具备相应的检测工作经历；

检测人员的数量应足够满足本项目工程检测的需要；

检测人员应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严谨的工作作风；

检测人员应按照工程需要按期进场到位开展工作；

派驻现场的检测组人员须经采购单位确认，未经采购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随意调换，若自行更换或撤离，扣除相应检测费用；

检测负责人如有不尽其职或虚名挂靠，采购单位有权要求撤换，直至要求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责任由中标单位负责。

2. 日常维护要求

工作内容

定期检查内容：

1)、收集资料。

2)、确定检查工作组，核准检查方案。

3)、进行桥梁检查（结构材料缺损状况诊断，对结构整体性能、功能状况评估、桥梁荷载核查）。

4)、出具桥梁定期检查报告。

5)、根据道运局要求提交相关数据，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前将县道桥梁定期检查桥梁病害记录及评定结果录入“公路桥梁动态系统数据分析系统”。

定期检查项目：

1)、现场校核桥梁基本数据（桥梁基本状况卡片，《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H11-2004）附录 A）。

2)、当场填写“桥梁技术状况记录表”（《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H21-2011）附录 A 表 A-1）、“桥梁技术状况评定记录表”（《公路桥梁技

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 H21-2011）附录 A 表 A-2~ A-7），记录各部件缺损状况并做出技术状况评分。

3)、实地判断缺损原因，确定维修范围及方式。

4)、对难以判断损坏原因和程度的部件，提出特殊检查(专门检查)的要求。

5)、对损坏严重、危及安全运行的危桥，提出限制交通或改建的建议。

6)、根据桥梁的技术状况，确定下次检查时间。

7)、根据检查评定结果提供公路桥梁荷载等级报告，对不满足现行桥梁设计规范车辆荷载要求的公路桥梁列出专项清单。

定期检查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按照相关规范做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确保工地无安全文明事故发生，否则一切责任由成交人承担。

定期检查桥梁评定：

根据有关技术规范，提供真实、准确的检测数据和评估结论，并评定检测桥梁的技术等级。

定期检查结果交底及竣工验收：

县道桥梁定期检查完成后须对定期检查结果及病害维修建议进行交底，并同时桥梁定期检查进行竣工验收。

合同支付方式：

分两次支付，进场开始检查后支付 30%合同款，余款待提交报告并完成系统录入工作后经验收合格后支付。

五、设施量清单（详见附件）

公路编码及路名	桥梁名称	地点及桩号	跨越河流及障碍物	桥长	跨径组合
				m	m
县道小计	441 座			28232.53	
X008310114_华江公路	4 座			182.2	
	1 号桥	0.199	西虬江	28.6	1*9+1*10+1*9
	2 号桥	1.520	河流	33.6	1*10+1*13+1*10

	3号桥	2.400	沙河	39.6	1*13+1*13+1*13
	吴淞江大桥	4.000	吴淞江	80.4	1*23.5+1*33+1*23.5
X020310114_外青松公路	4座			163	
	顾浦桥	4.958	河流	57	1*16+1*22+1*16
	鸡鸣塘桥	5.110	河流	51	1*16+1*16+1*16
	顾泗泾桥	6.410	河流	39	1*10+1*16+1*10
	10号桥	7.525	河流	16	1*14.06
X029310114_娄陆路	10座			387	
	娄陆大桥	0.070	浏河	139	1*20+1*32+1*32+1*32+1*20
	闸门桥	0.200	横沥河	14.3	1*11.3
	横沥水闸桥	0.500	横沥河	23	1*20
	大治河桥	1.028	大治河	42	1*13+1*13+1*13
	吉金塘桥	1.439	吉金塘	37	1*10+1*16+1*10
	戴路泾桥	1.841	戴路泾	25.5	1*6+1*10+1*6
	新黄塘桥菇	2.318	新黄菇塘	32.6	1*8+1*16+1*8
	黄茹塘桥	2.868	黄菇塘	32.6	1*8+1*16+1*8
	顾泾桥	3.317	顾泾	25	1*6+1*10+1*6
	断盼泾桥	3.677	断盼泾	16	1*12
X033310114_浏翔公路	34座			1104	
	黄茹塘桥	0.782	黄菇塘	27	1*8+1*8+1*8
	香塘港桥	1.477	香塘港	27	1*8+1*8+1*8
	友谊河桥	2.428	友谊河	27	1*6+1*12+1*6
	殷泾塘桥	3.187	殷泾塘	23	1*20
	新娄塘河桥	3.349	新娄塘河	69	1*22+1*22+1*22
	老娄塘河桥	3.768	老娄塘河	55	1*16+1*20+1*16
	向华河桥	3.970	向华河	25	1*22
	小泽塘桥	4.684	小泽塘	27	1*8+1*8+1*8
	朝阳河桥	4.920	朝阳河	29	1*8+1*10+1*8
	蓬蒿浜桥	5.643	蓬蒿浜	29	1*8+1*10+1*8
	北华浜桥	6.183	北华浜	29	1*8+1*10+1*8
	老大理港桥	7.264	老大理港	27	1*8+1*8+1*8
	大理港桥	7.669	大理港	27	1*8+1*8+1*8
	华亭泾桥	8.161	华亭泾	29	1*8+1*10+1*8
	梗浦泾桥	8.585	梗浦泾	27	1*8+1*8+1*8
	练祁河桥	9.716	练祁河	69	1*20+1*26+1*20
	斜泾桥	11.084	斜泾	29	1*8+1*10+1*8
	芦花淞桥	11.684	芦花淞	27	1*8+1*8+1*8
	朱泾桥	11.835	朱泾	27	1*8+1*8+1*8
	黄泥泾桥	12.457	黄泥泾	39	1*10+1*16+1*10

	老黄泥泾桥	12.739	老黄泥泾	29	1*8+1*10+1*8
	公孙泾桥	13.538	公孙泾	29	1*8+1*10+1*8
	太浦塘桥	13.836	太浦塘	20.6	1*20
	黄牛泾桥	15.246	黄牛泾	24.6	1*8+1*8+1*8
	马陆塘桥	15.955	马陆塘	26.6	1*8+1*10+1*8
	第二塘桥	17.126	第二塘	26.6	1*8+1*10+1*8
	石角条桥	17.845	石角条	22.6	1*22
	羌家泾桥	18.025	羌家泾	23	1*20
	老蕴藻浜桥	18.677	老蕴藻浜	45	3*14
	池家湾桥	19.383	池家湾	33	3*10
	蕴藻浜桥	19.650	蕴藻浜	75	1*20+1*32+1*20
	东吾尚塘桥	20.528	东吾尚塘	33	3*10
	施家浜桥	20.915	施家浜	19	1*16
	钱家浜桥	21.194	钱家浜	29	1*8+1*8+1*8
X151310114_澄浏公路	9座			219.6	
	小宅塘桥	0.230	小宅塘	28	1*6+1*10+1*6
	老桂泾桥	0.856	河流	7	1*5
	蝶泾桥	1.560	蝶泾	14	1*7
	墓浜桥	2.020	墓浜	14	1*7
	5号桥	2.271	东吾尚塘	33	3*10
	大理港桥	2.945	大理港	33	1*10+1*10+1*10
	浏南泾桥	3.552	河流	16.6	1*16
	唐家浜桥	3.970	唐家浜	39	1*10+1*16+1*10
	9号桥	4.304	河流	35	1*8+1*16+1*8
X152310114_施曹公路	4座			121	
	大理港桥	0.167	大理港	32	1*8+1*10+1*8
	汪家泾桥	0.428	汪家泾	32	1*8+1*10+1*8
	横塘桥	1.285	横塘	32	1*8+1*10+1*8
	水陆浜桥	1.772	水陆浜	25	1*4.5+1*12+1*4.5
X153310114_嘉唐公路	14座			371.6	
	黄菇塘桥	0.698	黄菇塘	55	1*16+1*20+1*16
	韩家宅桥	1.766	韩家宅	16	1*8
	双塘桥	2.320	双塘	35	1*8+1*10+1*8
	横沥河桥	4.070	横沥河	53	1*15+1*15+1*15
	洋泥泾桥	4.640	洋泥泾	27.5	1*8+1*10+1*8
	西子庵桥	5.067	西子庵	33.1	1*10.9+1*10.7+1*10.9
	圣泾桥	5.647	圣泾	12	1*6
	邵家桥	6.618	邵家	17	1*7
	芥菜桥	7.527	芥菜	6.8	1*6.2
	井亭桥	7.961	井亭	6.6	1*6

	田泾桥	8.462	田泾	6.6	1*6
	练祁河桥	8.916	练祁河	53.8	1*13+1*20+1*20
	洋泾河桥	9.500	洋泾河	24.6	1*8+1*8+1*8
	洋泾支河桥	9.600	洋泾支河	24.6	1*8+1*8+1*8
X154310114_嘉朱公路	14 座			403.4	
	查家港桥	0.278	查家港	13.6	1*13
	周家港桥	0.470	周家港	33.6	1*10+1*13+1*10
	盛家港桥	1.094	盛家港	33.6	1*10+1*13+1*10
	老浏河桥	1.477	老浏河	42.6	1*13+1*16+1*13
	港洋港桥	1.697	港洋港	16.6	1*16
	高阳港桥	1.997	高阳港	10.6	1*10
	黄菇塘桥	2.250	黄菇塘	33.6	1*10+1*13+1*10
	顾泾桥	2.666	顾泾	13.6	1*13
	张家门桥	2.964	张家门	42.6	1*13+1*16+1*13
	芦青浜桥	3.290	芦青浜	26.6	1*8+1*10+1*8
	娄塘河桥	4.102	娄塘河	66.6	3*22
	牛家泾桥	4.579	牛家泾	30.6	3*10
	庙泾桥	5.014	庙泾	12.6	1*12
	南庙泾桥	5.244	南庙泾	26.6	1*8+1*10+1*8
X156310114_霍城路	7 座			298	
	李家江河桥	0.503	李家江河	33	3*10
	姚泾岸河桥	0.781	姚泾岸河	33	3*10
	王家宅河桥	1.105	王家宅	33	3*10
	庞家宅河桥	1.419	庞家宅	33	3*10
	蔡家宅河桥	1.850	蔡家宅	33	3*10
	练祁河桥	2.246	练祁河	91	4*22
	鸡鸣塘桥	2.805	鸡鸣塘	42	3*13
X157310114_嘉前路	3 座			69	
	华漕江桥	0.127	练祁河	17	1*14
	花园泾桥	0.949	练祁河	23	1*6+1*8+1*6
	西泾湾桥	1.305	练祁河	29	1*8+1*10+1*8
X158310114_嘉新公路	8 座			260	
	新黄泥泾桥	0.550	新黄泥泾	46	1*13+1*16+1*13
	云遛河桥	1.080	云遛河	32	1*8+1*13+1*8
	东云溜桥	1.220	东云溜	18	1*13
	北港桥	1.498	北港	28.6	1*8+1*10+1*8
	顾家油车桥	1.929	顾家油车	29.2	1*8+1*10+1*8
	公孙泾桥	2.410	公孙泾	33.4	3*10
	南黄泥泾桥	3.290	南黄泥泾	26.6	1*8+1*8+1*8

	马陆塘桥	4.700	马陆塘	46.2	1*13+1*16+1*13
X159310114_翔江公路	10座			267.6	
	1号桥	0.356	河流	20.6	1*6+1*8+1*6
	2号桥	0.838	河流	26.6	1*8+1*10+1*8
	3号桥	1.311	河流	39.2	1*6+1*8+1*6
	4号桥	1.640	河流	24.6	1*8+1*8+1*8
	5号桥	2.338	河流	33.6	1*10+1*13+1*10
	6号桥	3.236	河流	30.6	3*10
	7号桥	3.685	河流	24.6	1*8+1*8+1*8
	8号桥	3.985	河流	20.6	1*6+1*8+1*6
	9号桥	4.478	河流	20.6	1*6+1*8+1*6
	10号桥	5.281	河流	26.6	1*8+1*10+1*8
X162310114_嘉罗公路	17座			442.9	
	15号桥	1.388	河流	17	1*10+1*4
	14号桥	1.681	河流	8	1*5.65
	13号桥	1.988	河流	8.6	1*5.6
	新12号桥	2.069	河流	33.4	1*10+1*12+1*10
	11号桥	2.937	河流	17.6	1*16
	10号桥	3.285	河流	31.2	1*12+1*12
	9号桥	3.562	河流	36.4	1*8+1*14+1*8
	理化桥	3.789	理化	14	1*3.6+1*5.65+1*3.6
	8号桥	5.102	河流	29.5	1*6+1*10+1*6
	7号桥	6.459	河流	37.8	1*10+1*12+1*10
	6号桥	7.399	河流	28.7	1*8+1*10+1*10
	5号桥	8.149	河流	32.4	1*7+1*11.36+1*7
	嘉罗路5号桥	8.366	河流	49.1	1*12.85+1*19.85+1*12.85
	4号桥	8.794	河流	11.6	1*6
	2号桥	9.084	河流	14.5	1*6.6
	3号桥	9.443	河流	14.5	1*6
	1号桥	10.225	河流	58.6	1*18+1*22+1*18
X163310114_塔新东路	7座			254	
	徐家泾桥	0.349	徐家泾河	32	1*8+1*13+1*8
	东长浜桥	0.507	东长浜河	39	1*10+1*10+1*16
	仓北沟桥	0.636	仓北沟河	32	1*8+1*8+1*13
	西长浜桥	0.844	西长浜河	32	1*8+1*8+1*13
	攀家宅河桥	0.956	攀家宅河	32	1*8+1*8+1*13
	云长泾桥	1.405	云长泾河	55	1*16+1*20+1*16
	芦花淞桥	1.735	芦花淞河	32	1*8+1*13+1*8
X164310114_华翔	13座			4887.12	

路					
	吴淞江大桥	6.317	吴淞江大河	859.6	1*24.5+1*25+1*25.5+1*28+2*28.5+1*28+1*24.5+1*28+2*28.5+2*24.5+1*23.5+1*27.5+1*43.5+1*32+1*24+1*50+1*77+1*48+1*20+1*19.5+1*57.5+1*90
	南翔编组跨线桥	0.895	南翔编组跨线河	757.31	1*30+1*49+2*26.23+6*30+3*32.64+1*32.08+1*52+1*52.85+1*47+2*55+1*54
	西虬江地面桥	1.800	西虬江	63	3*20
	曹安路跨线桥	2.558	曹安路	388	2*32+3*32.5+1*60+2*34+1*35+1*31+1*30.5
	绿华浦桥	2.669	绿华浦	30.6	1*10+1*10+1*10
	南航泾桥	2.907	南虬江	30.6	1*10+1*10+1*10
	G20 跨线桥	4.376	G20	634.3	1*24.5+1*31+1*35+4*31+4*34.5+1*26.8+4*29.2+1*25.5+3*29.2+1*24.5
	南虬江人非桥	4.034	南虬江	33.6	1*10+1*13+1*10
	月华江桥	4.925	月华江	30.6	3*10
	吴淞江大桥	6.317	吴淞江大河	883.6	1*25.5+1*26.5+13*29.5+1*28.5+1*24+1*33+1*27+1*45+1*70+1*46+1*19.5+1*57.5+1*97
	南翔编组跨线桥	0.895	南翔编组站	757.31	1*30+1*49+2*26.23+6*30+3*32.64+1*32.08+1*52+1*52.85+1*47+2*55+1*54
	曹安路跨线桥	2.558	曹安公路	388	2*32+3*32.5+1*60+2*34+1*35+1*31+1*30.5
	绿化浦桥	2.669	南航泾	30.6	3*10
X165310114_外钱公路	10 座			309.8	
	吴铁河桥	0.164	吴铁河	33	3*10
	吴塘河桥	0.815	吴塘河	36.8	1*10+1*12+1*10
	顾浦河桥	2.731	顾浦河	48	1*13+1*16+1*13
	庄浜河桥	2.911	庄浜河	16	1*13.2
	泉泾河桥	3.151	泉泾河	34	1*8+1*10+1*8
	中泾河桥	3.640	中泾河	34	3*10
	曹家角河桥	4.220	曹家角河	29	1*6+1*11+1*6
	郭泽塘桥	4.886	郭泽塘	36	1*10+1*13+1*10

	小黄泾桥	5.390	小黄泾	26	1*6+1*10+1*6
	洋泉泾桥	6.429	洋泉泾	17	1*13
X166310114_嘉绣 东路	2 座			90	
	张彭河桥	0.057	张彭河	29	1*8+1*10+1*8
	横沥河桥	0.532	横沥河	61	1*18+1*22+1*18
X167310114_嘉戩 公路	4 座			96.1	
	墅沟桥-水位过 高, 上下部结构 无法检查	0.218	墅沟	12	1*9
	倪家泾桥	2.420	倪家泾	30.9	1*6+1*18.3+1*6
	西环河桥	2.920	西环河	26.6	1*8+1*10+1*8
	夹龙泾桥	3.750	夹龙泾	26.6	2*8+1*10
X168310114_高石 路	1 座			36.6	
	新泾桥	2.061	新泾河	36.6	1*10+1*16+1*10
X169310114_临洮 路	3 座			463.2	
	双阳港桥	0.543	双阳港河	24.6	1*8+1*8+1*8
	东小泾桥-上下 部结构被掩埋	1.419	东小泾河	26.6	1*8+1*10+1*8
	临洮路跨吴淞江 大桥	2.002	吴淞江	412	1*30+1*30+1*30+1*30+1 *30+1*30+1*112+1*30+1 *30+1*30+1*30
X170310114_沪翔 公路	9 座			367.4	
	吾尚塘桥	0.436	吾尚塘	46.6	1*13+1*20+1*13
	中申泾桥	1.760	中申泾	40.6	1*10+1*20+1*10
	云长泾桥	2.020	中申泾	54.6	1*16+1*22+1*16
	大长浜桥	2.654	中申泾	40.6	1*10+1*20+1*10
	滑家浜桥	2.965	滑家浜	40.6	1*10+1*20+1*10
	九近浜桥	3.530	九泾	22.6	1*22
	八字泾桥	3.922	九泾	39.6	1*10+1*16+1*13
	大泾河桥	5.426	九泾	42.6	1*13+1*16+1*13
	马泾河桥	5.820	九泾	39.6	1*10+1*16+1*13
X171310114_钱蓬 公路	2 座			49.2	
	小黄泾桥	0.673	小黄泾	22.6	1*6+1*10+1*6
	西斜泾桥	1.113	西斜泾	26.6	1*8+1*10+1*8
X172310114_爱特 路	3 座			178.3	
	洪沟桥	0.565	河流	22.6	1*22

	双阳港桥	1.086	河流	33.6	1*10+1*13+1*10
	封浜河桥	1.673	顾浦河	122.1	2*22+1*25+1*21.5+2*15.5
X173310114_澄浏南路	2座			612	
	老蕴藻浜桥	0.056	老蕴藻浜	51	3*16
	蕴藻浜大桥	0.560	老蕴藻浜	561	4*25+1*42+1*38.5+1*40+1*155+1*46.5+4*28+1*26
X174310114_众仁公路	3座			94	
	西横沥河桥	0.294	河流	42	3*13
	翔二河桥	0.469	河流	23	1*6+1*8+1*6
	新宅江桥	1.644	河流	29	1*8+1*10+1*8
X175310114_昌吉东路	6座			916.5	
	新河港桥	0.413	河流	36	1*10+1*13+1*10
	东官泾桥	0.744	东官泾	32	1*8+1*13+1*8
	小吴塘桥	1.543	小吴塘	32	1*8+1*13+1*8
	蕴藻浜桥	2.090	蕴藻浜	729.5	3*37+1*135+1*66+2*37+2*32.7+1*37+2*32.7+1*40+2*32.7+1*37+1*32.7
	南钱泾桥	2.500	姚泾河	42	1*13+1*13+1*13
	姚泾河桥	3.244	姚泾河	45	1*13+1*16+1*13
X176310114_嘉行公路	16座			576	
	浏岛大桥	0.070	浏河	139	1*20+1*32+1*32+1*32+1*20
	称心泾桥	0.523	称心泾	23	1*6+1*8+1*6
	建明桥	1.148	建明	33	3*10
	泾塘桥	1.724	吉泾塘	26	1*8+1*12+1*5
	太平桥	2.385	中黄姑塘	29	1*8+1*10+1*8
	南川河桥	3.353	南川河	35	1*10+1*12+1*10
	川路河桥	3.773	川路河	23	1*4.5+1*8+1*4.5
	娄塘河桥	4.200	娄塘河	63	1*10+1*16+1*16+1*13+1*8
	稻千河桥	4.723	稻千河	27	1*8+1*8+1*8
	仙塘桥	5.234	潮泾	19	1*4+1*8+1*4
	池塘桥	6.126	池塘河	23	1*6+1*8+1*6
	中徐桥	6.720	中徐	23	1*6+1*8+1*7
	大理港桥	7.178	大理港	23	1*5+1*8+1*7
	大石桥	7.775	大石	27	1*8+1*8+1*8
	北横河桥	8.382	北横河	32	1*8+1*13+1*8

	孕育桥	8.886	深浜河	31	1*8+1*12+1*8
X177310114_霜竹公路	10 座			394	
	界泾桥	0.263	界泾	30	1*6+1*13+1*8
	棋盘桥	1.200	蒲华塘	77	1*12+1*20+1*22+1*20
	长泾河桥	3.116	长泾河	32	1*8+1*13+1*8
	吴家桥	3.624	吴家	29	1*8+1*10+1*8
	路潮港桥	4.307	路潮港	29	1*8+1*10+1*8
	新泾桥	5.386	新泾	45	1*13+1*16+1*13
	毛家桥	5.827	毛家	29	1*8+1*10+1*8
	卫星桥	7.467	卫星	29	1*8+1*10+1*8
	斜泾桥	13.390	斜泾	39	1*12+1*12+1*12
	孙浜桥	14.974	孙浜	55	1*16+1*20+1*16
X178310114_曹新公路	1 座			32	
	界泾桥	0.418	界泾河	32	1*8+1*13+1*8
X179310114_嘉安公路	11 座			345.6	
	嘉丰桥	0.126	嘉丰	33	1*10+1*12+1*10
	白墙桥	0.888	白墙	30	1*8+1*13+1*8
	现龙桥	1.340	现龙	13	1*10
	漳浦桥	2.453	漳浦	39	1*10+1*16+1*10
	过路桥	3.492	过路	19	1*16
	南浦桥	4.574	南浦	20	1*17
	沙港桥	4.959	沙港	45	1*10+1*22+1*10
	吴塘河桥	6.793	吴塘河	46.3	1*8+1*16+1*8
	顾浦河桥	8.142	顾浦河	27	1*8+1*8+1*8
	吴塘河桥	6.793	吴塘河	46.3	1*8+1*16+1*8
	顾浦河桥	8.142	顾浦河	27	1*8+1*8+1*8
X180310114_老沪宜公路	4 座			111.9	
	四虎桥	0.687	四虎	56.6	1*20+1*20+1*16
	惠民桥	1.206	惠民	22.6	1*22
	仙槎桥	2.200	仙槎	19.1	1*18.5
	黄泥泾桥	2.977	黄泥泾	13.6	1*13
X181310114_外冈路	1 座			48.8	
	大昕桥	0.500	大昕	48.8	3*16
X182310114_丰翔公路	2 座			80.6	
	中搓浦桥	0.893	中搓浦	57.6	1*16+1*25+1*16
	老蕴藻浜桥	1.600	老蕴藻浜	23	1*6+1*8+1*6
X183310114_城北	18 座			578	

路					
	浏河桥南引桥	0.070	浏河桥	140	7*20
	张家港桥	0.380	浏河桥	33	1*10+1*10+1*10
	大冶河桥	0.984	浏河桥	39	1*10+1*16+1*10
	无名河桥	1.246	无名河	23	1*20
	吉泾塘桥	1.436	吉泾塘	27	1*8+1*8+1*8
	王家巷桥	2.381	王家巷	27	1*8+1*8+1*8
	旺家港桥	2.845	旺家港	27	1*8+1*8+1*8
	倪家堰桥	3.341	倪家堰	27	1*8+1*8+1*8
	娄塘桥	4.535	娄塘	45	1*13+1*16+1*13
	漕泾桥	4.994	漕泾	16	1*13
	高家弄桥	5.714	高家弄	16	1*13
	陈家泾桥	6.117	陈家泾	16	1*13
	茄子泾桥	6.660	茄子泾	16	1*13
	芥菜泾桥	6.861	芥菜泾	16	1*13
	井亭岗桥	7.452	井亭岗	27	1*8+1*8+1*8
	田泾桥	7.798	田泾	16	1*13
	祁迁河桥	8.308	祁迁河	51	1*13+1*22+1*13
	吴家宅河桥	8.613	吴家宅	16	1*13
X184310114_胜辛北路	15 座			398	
	大沥江桥	0.935	大沥江	24	1*8+1*8+1*8
	叶泾桥	1.863	叶泾	27	1*8+1*8+1*8
	黄菇塘桥	2.280	黄菇塘	27	1*8+1*8+1*8
	顾泾桥 1	2.688	顾泾	27	1*8+1*8+1*8
	旺泾桥	3.244	旺泾	27	1*8+1*8+1*8
	江家宅桥	4.140	江家宅	45	1*13+1*16+1*13
	子午泾桥	4.457	子午泾	29	1*8+1*10+1*8
	西泾桥	5.209	西泾	16	1*13
	顾泾桥 2	5.641	顾泾	27	1*8+1*8+1*8
	张泾桥	5.938	张泾	16	1*13
	黄胖泾桥	6.282	黄胖泾	16	1*13
	陈家村港桥	6.582	陈家村港	33	3*10
	顾家门泾桥	7.199	顾家门泾	17	1*14
	家泾桥	7.625	家泾	16	1*13
	祁迁河桥	7.819	祁迁河	51	1*13+1*22+1*13
X185310114_博园路	16 座			700.8	
	洼浜桥	0.756	洼浜	23	1*6+1*8+1*6
	老封浜桥	1.535	老封浜	30.6	3*10
	李家河桥	2.686	李家河	20.3	1*6+1*8+1*6
	黄巢江桥	4.074	黄巢江	24.6	1*8+1*8+1*8
	北周泾桥	4.943	北周泾	26.6	1*8+1*10+1*8

	顾冈泾桥	6.341	顾冈泾	24.6	1*8+1*8+1*8
	西虬江桥	7.023	西虬江	26.6	1*8+1*10+1*8
	盐铁河桥	7.737	盐铁河	62.6	1*16+1*30+1*16
	赤雁浦河桥	8.453	赤雁浦河	18.6	1*6+1*6+1*6
	老吴松江桥	9.722	老吴松江	46.6	1*12+1*22+1*12
	西吴塘河桥	10.057	西吴塘河	33.6	1*11+1*11+1*11
	新河桥	11.823	新河	39.6	3*13
	朱行河桥	12.380	朱行河	30.6	3*10
	蕴藻浜桥	13.321	蕴藻浜	233.2	1*44+1*68.4+1*76.4+1*44
	双浦河桥	13.829	双浦河	36.6	3*12
	顾浦河桥	14.762	顾浦河	23.1	1*22.5
X186310114_白银路	1座			270.6	
	白银路桥	0.400	G15	270.6	1*19.5+1*17+1*22.5+1*19.5+1*20+1*22.5+1*22.5+1*22+1*22.5+1*23+1*20+1*19.5+1*19.5
X187310114_惠平路	7座			756.4	
	小马泾桥	0.180	小马泾	26.6	1*8+1*10+1*8
	蕴藻浜大桥	0.829	蕴藻浜	578.8	3*25+2*35+1*158+1*40+2*27.5+2*30+4*30
	张泾桥	1.357	张泾	33.6	1*10+1*13+1*10
	西泾湾支河桥	1.850	西泾湾支河	24.6	1*8+1*8+1*8
	地司汤桥	2.254	地司汤	16.6	1*16
	后河头桥	3.495	后河头	33.6	1*10+1*13+1*10
	吾尚塘桥	3.890	吾尚塘	42.6	1*13+1*16+1*13
X188310114_惠平南路	2座			782	
	1号桥	0.479	河浜	19	1*16
	跨铁路立交桥	0.945	铁路	763	14*20+1*18+7*20+2*16+2*18+1*14+12*20
X189310114_圆国东路	1座			149	
	盐铁河桥	0.270	盐铁河	149	1*20+1*20+1*22+1*22+1*22+1*20+1*20
X190310114_胜竹西路	6座			998	
	1号桥	0.094	练祁河	22	1*19
	2号桥	0.845	沙河	72	1*22+1*25+1*22
	3号桥	1.502	G15	405	5*19+1*21+1*25+1*16+1*15+1*35+1*29+1*35+1*

					17+6*19
	1号桥	0.094	练祁河	22	1*19
	2号桥	0.845	沙河	72	1*22+1*25+1*22
	3号桥	1.502	G15	405	5*19+1*21+1*25+1*16+1*15+1*35+1*29+1*35+1*17+6*19
X191310114_墨玉南路	2座			358	
	南顾浦河桥	0.800	南顾浦河	63	3*20
	西吴淞江桥	1.600	西吴淞江	295	1*21.5+1*21.5+1*40+1*40+1*45+1*40+1*40+1*22+1*22
X192310114_于田南路	1座			42	
	双浦河桥	0.450	双浦河	42	3*13
X193310114_安虹路	2座			58	
	东官泾桥	0.038	东官泾	29	1*8+1*10+1*8
	横河港桥	0.800	横河港	29	1*8+1*10+1*8
X194310114_世盛南路	3座			99	
	张家河桥	0.248	张家河	33	1*10+1*10+1*10
	庞家河桥	0.731	庞家河	33	1*10+1*10+1*10
	园艺河桥	0.962	园艺河	33	1*10+1*10+1*10
X195310114_汇源路	1座			45	
	孙浜河桥	0.750	孙浜河	45	1*13+1*16+1*13
X197310114_世盛路	10座			562	
	戴家泾桥	0.500	戴家泾河	32	1*8+1*13+1*8
	南庙泾桥	0.779	南庙泾河	33	1*10+1*10+1*10
	张泾河桥	1.444	张泾河	51	1*16+1*16+1*16
	钱门塘桥	2.173	钱门塘河	33	1*10+1*10+1*10
	北绿泾桥	2.421	北绿泾河	33	1*10+1*10+1*10
	绿泾桥	2.674	绿泾河	33	1*10+1*10+1*10
	小锡泾桥	2.925	小锡泾河	33	1*10+1*10+1*10
	祁迁河桥	3.250	祁迁河	248	4*22+1*25+6*22
	俞家港桥	3.411	俞家港河	33	1*10+1*10+1*10
	李家江桥	3.671	李家江河	33	1*10+1*10+1*10
X198310114_汇通路	1座			29	
	公塘锡泾桥	0.225	公塘锡泾河	29	1*8+1*10+1*8
X199310114_金沙	6座			549	

江西路					
	A20 跨线桥	0.170	A20	311.4	5*22+2*25+2*22+1*12.3 +1*16.8+2*22+1*15.8+1 *15.5
	沙河桥	1.936	沙河	27	3*8
	双阳港桥	2.582	双阳港	42	3*13
	里双阳桥	2.750	里双阳	25	1*22
	西沙江桥	3.050	西沙江	33	3*10
	封浜河桥	4.686	小河	110.6	2*20+1*30+2*20
X200310114_联群 路	1 座			25	
	顾冈泾桥	0.506	顾冈泾	25	1*6+1*10+1*6
X681310114_昌吉 路	2 座			55.5	
	顾泾桥	0.320	顾泾	17.5	1*13
	顾蒲桥	1.765	顾蒲	38	3*12
X683310114_洛浦 路	1 座			33	
	1 号桥	1.183	河流	33	3*10
X684310114_阜康 东路	2 座			30	
	1 号桥	0.190	河流	15	1*15
	2 号桥	0.250	河流	15	1*12
X687310114_塔新 路	3 座			102	
	腾家浜桥	0.518	河流	33	3*10
	朱泾桥	1.223	河流	33	1*10+1*10+1*10
	倪家浜桥	1.921	河流	36	1*10+1*13+1*10
X688310114_胜辛 南路	7 座			596	
	马漳河桥	0.500	河流	29	3*8
	后北泾桥	1.000	河流	29	1*8+1*8+1*8
	百寿桥	1.500	河流	29	1*8+1*10+1*8
	蕴藻浜大桥	2.000	蕴藻浜	423	5*20+1*32+1*156+1*32+ 5*20
	任家桥	2.584	河流	14	1*12
	严家桥	3.231	河流	33	3*10
	梅园浜桥	3.852	河流	39	3*12
X689310114_纪鹤 东路	1 座			75	
	吴淞江大桥东引 桥	0.275	吴淞江	75	1*25+1*25+1*25
X690310114_星华	2 座			57.6	

路					
	盐铁河桥	0.595	盐铁河	42.6	1*10+1*22+1*10
	沈家浜桥	1.726	沈家浜	15	1*14
X691310114_新黄路	2座			62	
	新2号桥	0.144	河流	49	1*10+1*22+1*10
	新1号桥	0.726	河流	13	1*12
X692310114_徐潘路	1座			27	
	界泾桥	0.144	界泾	27	1*16
X693310114_前曹路	4座			89	
	北潮塘桥	0.529	河流	25	1*6+1*8+1*6
	高家塘桥	0.863	高家塘	20	1*12
	套口桥	1.260	套口	19	1*16
	庙泾桥	1.626	庙泾	25	1*6+1*10+1*6
X694310114_徐曹路	2座			60	
	蒲华塘桥	0.098	蒲华塘	36	1*10+1*13+1*10
	华亭泾桥	1.753	华亭泾	24	1*6.6+1*9.1+1*6.6
X695310114_金昌西路	17座			2446.81	
	金昌河桥	0.345	老宅江	25	1*22
	新宅江河桥	0.740	新宅江	29	1*8+1*10+1*8
	横沥河桥	1.500	连浦	204.72	2*20+2*13.5+6*14+1*30 +1*20
	金家浜河	1.950	河流	29	1*8+1*10+1*8
	走马塘桥	2.340	走马塘	45	1*12.98+1*16+1*13.02
	吾尚塘桥	4.177	河流	213	4*20+1*30+5*20
	跨封浜S匝道桥	4.838	封浜	190.27	4*22+1*16+1*12+1*30+1 *22+1*16
	跨封浜河N匝道桥	5.812	封浜	190.6	4*22+1*30+1*12+1*16+2 *22
	新翔黄公路跨线桥	6.824	河流	546.24	2*20+2*22+1*13+1*17+1 *21+1*30+2*11+1*13+1* 34+1*55+1*34+10*22
	第四沥2河桥	6.195	河流	45	1*13+1*16+1*13
	第四沥1河桥	7.618	河流	45	1*13+1*16+1*13
	嘉金高速跨线桥	8.234	嘉金高速	518.38	2*22+3*18+5*22+2*20+1 *17+4*21+1*17+2*20+5* 22
	新浅江桥	8.700	河流	45	1*13+1*16+1*13
	星光开河桥	9.768	星光新开河	29	1*8+1*10+1*8

	盐铁塘桥	10.568	盐铁河	49	1*13+1*20+1*13
	高泾河桥	11.090	高泾河	42	3*13
	横沥河桥	1.500	连浦	200.6	1*20+1*30+5*22+2*20
X696310114_胜竹 东路	15座			1267.6	
	界泾桥	0.018	河流	33.6	1*10+1*13+1*10
	南横塘桥	0.314	河流	39.6	1*13+1*13+1*13
	白塘浜桥	0.727	白塘河	33.6	1*10+1*13+1*10
	长浜桥	0.981	河流	33.6	1*10+1*13+1*10
	1号无名河桥	1.293	河流	18.6	1*18
	水路浜桥	1.451	河流	33.6	1*10+1*13+1*10
	无名河2号桥	1.880	河流	18.6	1*18
	罗蕴河桥	2.500	河流	422.5	4*30+1*31.75+1*116+1* 31.75+4*30
	小桥湾桥	3.188	小桥湾	39.6	3*13
	云长泾桥	4.108	河流	60.6	1*20+1*20+1*20
	西横泾桥	4.374	西横泾	26.6	1*8+1*10+1*8
	梗浦泾桥	4.860	梗浦泾	26.6	1*8+1*10+1*8
	永丰河桥	5.673	永丰河	26.6	1*8+1*10+1*8
	小新泾桥	5.942	小新泾	33.6	3*10
	罗蕴河桥	2.500	河流	420.3	4*30+1*31.75+1*116+1* 31.75+4*30
X697310114_陇南 路	8座			352.8	
	张华浜桥	0.200	河流	27	1*8+1*8+1*8
	新槎浦桥	0.700	河流	105	1*20+1*20+1*22+1*20+1 *20
	西虬江桥	3.900	河流	51	1*13+1*22+1*13
	黄家花园桥	4.250	河流	77	1*22+1*30+1*22
	5号桥	4.888	河流	21	1*10+1*10
	6号桥	5.951	河流	25.6	1*25
	7号桥	6.396	河流	25.6	1*25
	8号桥	7.019	河流	20.6	1*20
X698310114_新建 一路	4座			128	
	浦华塘桥	0.092	河流	39	1*10+1*10+1*16
	华亭泾桥	1.786	河流	27	1*8+1*8+1*8
	新泾河桥	3.939	河流	33	3*10
	永胜桥	5.104	河流	29	1*8+1*8+1*8
X699310114_恒谐 路	3座			123	
	南周泾桥	2.640	河流	36	1*10+1*13+1*10
	吴塘桥	1.960	河流	51	1*16+1*16+1*16

	小横沥河桥	1.054	河流	36	1*10+1*13+1*10
X700310114_百安公路	11座			568	
	庙泾桥	0.469	河流	36	1*10+1*13+1*10
	老练祁河桥	1.420	河流	113	5*22
	朱家泾桥	2.021	河流	36	1*10+1*13+1*10
	陆泾桥	3.323	河流	36	1*10+1*13+1*10
	郭泽塘桥	4.365	河流	42	3*13
	鸡鸣塘桥	5.813	河流	42	1*13+1*13+1*13
	庙泾桥	0.469	河流	36	1*10+1*13+1*10
	老练祁河桥	1.420	河流	113	5*22
	朱家泾桥	2.021	河流	36	1*10+1*13+1*10
	陆泾桥	3.323	河流	36	1*10+1*13+1*10
	郭泽塘桥	4.365	河流	42	3*13
X701310114_于塘南路	1座			29	
	南钱泾桥	1.000	河流	29	8+10+8
X702310114_曹罗路	11座			567	
	潮塘桥	0.465	其它	49	1*13+1*20+1*13+1*3
	高家塘桥	0.853	其它	57	1*18+1*20+1*16+1*3
	严家塘桥	1.355	其它	57	1*16+1*22+1*16+1*3
	庙浜桥	1.647	其它	49	1*13+1*20+1*13+1*3
	老大理港桥	2.184	其它	51	1*13+1*22+1*13+1*3
	大理港桥	2.376	其它	49	1*13+1*20+1*13+1*3
	城门沟桥	2.911	其它	51	1*13+1*22+1*13+1*3
	南横塘桥	3.168	其它	49	1*13+1*20+1*13+1*3
	施家河桥	3.797	其它	49	1*13+1*20+1*13+1*3
	水路浜桥	4.112	其它	57	1*16+1*22+1*16+1*3
	严家浜桥	4.334	其它	49	1*13+1*20+1*13+1*3
XJ02310114_永盛南路	2座			55	
	马漳河桥	0.259	马漳河	23	1*20
	第二塘桥	0.524	第二塘	32	1*8+1*13+1*8
XJ03310114_宝翔路	5座			129	
	宝翔路桥	0.035	宝翔路河	23	1*6+1*8+1*6
	南横泾桥	0.468	南横泾	23	1*20
	吾尚塘桥	0.949	吾尚塘	37	1*8+1*18+1*8
	棉八浜桥	1.427	棉八浜	21	1*6+1*6+1*6
	走马塘桥	1.707	走马塘	25	1*22
XJ04310114_陈翔公路	2座			163.4	

	中槎浦桥	0.200	中槎浦	122.8	2*20+1*22+3*20
	横沥河桥	2.542	横沥河	40.6	1*13+1*14+1*13
XJ05310114_嘉绣路	1座			60.6	
	封浜河	0.193	封浜河	60.6	1*20+1*20+1*20
XJ06310114_墨玉北路	13座			523	
	2号桥	0.319	河流	16	1*13
	洪家宅桥	0.546	河流	39	1*10+1*16+1*10
	1号桥	0.828	河流	16	1*13
	瞿门桥	1.165	瞿门	36	1*10+1*13+1*10
	练祁河桥	2.267	河流	135	6*22
	石泥泾桥	3.112	河流	36	1*10+1*13+1*10
	周泾桥	3.420	河流	36	1*10+1*13+1*10
	黄泾河桥	0.166	其它	33	1*10.5+1*10.5+1*10
	天仙娄桥	0.315	其它	33	1*10.5+1*10.5+1*10
	郭泽塘桥	0.660	其它	72	1*22+1*25+1*22
	2号桥	0.319	河流	16	1*13
	洪家宅桥	0.546	河流	39	1*10+1*16+1*10
	1号桥	0.828	河流	16	1*13

六、考核办法

嘉定区桥梁定期检查检测工作管理考核办法

加强嘉定区桥梁定期检查检测管理，规范桥梁定期检查检测工作，确保桥梁的完好、安全和通畅，充分发挥桥梁的功能，根据《公路法》、《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一、适用范围

本办法中所称的桥梁是指纳入嘉定区桥梁设施量范围内的桥梁，包括区管公路桥梁、区管城市桥梁和各镇、街道、新区和工业区管辖的行业管理城市桥梁。

二、定期检查检测种类

公路桥梁定期检查工作按《公路桥涵养护规范》的相关规定，主要分为定期检查和特殊检查两种；城市桥梁定期检测工作按《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的相

关规定，分为常规定期检测和结构定期检测两种。

三、管理部门

嘉定区交通委员会是嘉定区桥梁检测工作的管理部门，嘉定区交通建设管理中心具体负责本办法的实施。

四、定期检查检测方案

1、定期检查检测方案的提交

通过招投标确定桥梁定期检测单位后，定期检测单位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5个工作日内向桥梁检测管理单位提交桥梁定期检查检测方案。

检测单位在向桥梁管理部门提交检测方案时，应按要求填写《桥梁检查检测方案报审表》（见附件1）并与检测方案一并提交。

2、定期检查检测方案的内容

检测单位提交桥梁定期检查检测方案中应包含以下几项内容：

- （1）、定期检测桥梁的基础信息；
- （2）、定期检测包含的主要内容、检测方式、检测手段等；
- （3）、定期检测采取的安全措施等；
- （4）、定期检测中使用设备的种类、数量等信息；
- （5）、参加定期检测人员、资质情况等信息；
- （6）、定期检测工作的时间计划安排、主要时间节点等；
- （7）、定期检测中需委托单位进行配合的事项等。

3、定期检查检测方案的审核

检测单位提交的桥梁检测方案需经桥梁检测管理单位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

桥梁检测管理单位应在收到检测方案后的5个工作日内完成检测方案的审核并给出审核意见，如检测方案审核通过则要求检测单位立即安排进场检测，如检测方案经审核需进一步完善，应立即通知检测单位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修改和

完善并重新提交审核。

五、定期检查检测准备工作

桥梁定期检测方案审核通过、定期检测进场实施前，桥梁检测单位应按照审核通过的检测方案进行各种准备工作；桥梁检测管理单位应组织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实施前的交底，向检测单位明确以下几项内容：

- (1)、定期检测工作的各重要时间节点；
- (2)、管理单位对定期检测现场监管的人员安排；
- (3)、定期检测的详细技术要求；
- (4)、检测过程监管中各类信息报送时间和内容要求（见附件2）；
- (5)、定期检测数据整理和检测报告内容要求。

六、定期检查检测的现场监管

检测单位进场开展桥梁定期检查检测现场作业后，桥梁检测管理单位应安排专人对开展定期检测的桥梁进行现场巡视和监管，督促检测单位按照检测方案的要求开展桥梁定期检查检测工作；检测单位应配合管理单位进行现场监管工作，对于监管中发现的各类问题应及时落实整改。

定期检查检测现场监管的主要内容如下：

- (1)、现场检测计划落实情况；
- (2)、现场检测程序执行情况；
- (3)、检测现场安全措施落实情况；
- (4)、检测现场人员实际配备情况；
- (5)、检测设备投入及使用详情；
- (6)、检测信息报送情况。

管理单位在现场监管过程中发现检查检测单位存在未按检测方案要求开展桥梁检测工作或其他影响桥梁检测安全有序开展的情形，应向桥梁检测单位开具

《桥梁检测项目整改通知单》（见附件 3），明确整改要求和时间期限；检测单位在收到《桥梁检测项目整改通知单》应立即落实整改并在规定时间期限内书面反馈整改情况，经检查合格后方可继续开展检测工作。

七、定期检查检测的技术要求

桥梁定期检查的技术要求按照国家及本市的相关技术标准确定，主要技术标准如下：

- 1、《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CJJ 99-2017）
- 2、《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 5120-2021）
- 3、《城市桥梁设计准则》（CJJ 11-93）
- 4、《城市桥梁设计荷载标准》（CJJ 77-98）
- 5、《城市桥梁技术状况鉴定准则（试行）》（SZ-19-2002）
- 6、《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 J21-2011）
- 7、《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4-2015）
- 8、《工程测量标准》（GB 50026-2020）

八、定期检查检测结果的审核验收

检测单位在完成桥梁现场检测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将桥梁检测结果提交桥梁检测管理单位进行初步审核。

对于检测中发现的病害较为严重、承载能力出现下降等存在安全隐患的城市桥梁，桥梁检测管理单位可邀请行业上级主管部门与检测单位三方共同对桥梁状况进行复核，确保桥梁检测结论的准确性。

对于桥梁常规定期检测，所有桥梁检测结果均复核通过后，桥梁检测单位应按照已复核的桥梁检测结果编制和提交正式的桥梁常规定期检测报告，正式桥梁常规定期检测报告经管理单位最终审核通过后方可验收。

对于桥梁结构定期检测，桥梁管理单位应在完成桥梁结构定期检测报告初审后及时邀请桥梁专家组织桥梁结构定期检测专项评审，检测单位应根据专家评审

意见对桥梁结构定期检测报告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并提交正式的桥梁结构定期检测报告，正式桥梁结构定期检测报告经管理单位最终审核通过后方可验收。

九、桥梁检查检测考核

为加强我区城市桥梁定期检测管理，提高桥梁定期检测质量，我中心对检测中标单位实施的桥梁定期检测进行考核评分，考核评价指标及分值如下表所示：

城市桥梁定期检查检测考评表

项目	权重	子项	评分标准	分值
1、前期准备	20%	1.1 检测桥梁前期踏勘	检测工作开始前对检测桥梁进行现场踏勘，确认桥梁数量、位置和基本情况，发现有桥梁遗漏、位置错误的1座扣1分	5
		1.2 检测方案编制质量	是否按规范要求编制桥梁检测方案，检测方案的各项主要内容是否完备，主要内容缺项、时间安排不明确的一项扣2分	10
		1.3 检测方案提交时间	能否按照管理单位要求的时间节点提交检测方案并及时根据甲方审核情况进行方案修改，准时提交不扣分，晚1天扣1分，晚5天及以上的不得分	5
2、检测过程	50%	2.1 计划工期执行	是否能按照检测方案列明的时间表开展桥梁检测工作，未能按时完成检测又无原因告知的不得分，比计划工期晚1天扣0.5分，晚5天及以上的不得分	10
		2.2 检测信息报送	是否能按照检测交底会议上明确的检测信息报送要求进行信息、照片的报送，未能按时进行信息、照片报送	10

			的,发现 1 次扣 0.5 分,发现 5 次及以上未报送的不得分	
		2.3 检测人员投入	是否将检测方案列明的检测人员投入到现场检测中,检测人员是否按时到场开展检测,抽查时缺员 1 人次扣 0.5 分,发现 5 人次及以上缺员的不得分	10
		2.4 检测设备工具投入	是否将检测方案列明的检测设备和工具投入到现场检测中,设备和工具使用是否正常,抽查发现必要设备缺少或使用不正常 1 件次扣 0.5 分,发现 5 件次及以上必要设备缺少或使用不正常的不得分	10
		2.5 安全文明施工	是否按照检测方案要求落实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抽查发现检测车辆乱停放的 1 次扣 1 分,安全措施不到位的 1 次扣 1 分,人员着装不规范的 1 次扣 1 分,上述情形发现 5 次及以上的不得分	10
3、检测成果	30%	3.1 检测原始资料提交	按要求提交每座桥梁的现场检测表格、病害照片,缺少 1 座桥梁扣 2 分,桥梁病害描述不清需复核的 1 处扣 1 分,发现 3 次及以上缺少桥梁或 5 次及以上病害描述不清需复核情况的不得分	10
		3.2 检测报告提交时间	能否按照管理单位要求的时间节点提交检测报告并及时根据管理单位审核情况进行报告修改,晚 1 天扣 0.5 分,晚 5 天及以上的不得分	10

		3.3 检测报告质量	是否按规范要求编制桥梁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的各项主要内容是否准确、完备，病害成因分析和桥梁技术状况等级评定是否准确，是否有桥梁漏测，发现报告分析及等级评价不准确 1 处扣 1 分，发现桥梁漏测 1 处扣 2 分	10
--	--	------------	--	----

十、定期检查检测成果的整理归档

桥梁检测管理单位应妥善保管已通过验收的桥梁定期检测成果，将桥梁定期检测报告、定期检测数据、图像记录等书面和电子文档进行分类整理并专门归档。

十一、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嘉定区交通建设管理中心

二〇二一年五月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投标无效情形

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投标人须知》以及《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股东、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除上述以及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二、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100分。

（二）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招标人将按照相关规定，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2、评委应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首先，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其次，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

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如果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四）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价格评分：报价分=价格分值×（评标基准价/评审价）

（2）评标基准价：是经初审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3）评审价：无缺漏项的报价，投标报价即评审价；对于有缺漏项的报价，其投标报价也即评审价，缺漏项的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投标报价中。

（4）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3、最低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综合评分法

2023 年县道桥梁定期检查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得分	0~10	<p>报价得分：1、首先确定评选基准价，经评标小组确认，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选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10 分。2、确定其他投标报价评分：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10。</p>
整体服务方案策划及实施方案	0~30	<p>一、评审内容：1. 服务定位和目标；2. 本项目的检测方案设计、实施安排、月度工作计划及各月度检测工作要点、注意事项等；3. 各阶段服务的实施安排；4. 桥梁检测设备、工具；5. 重点难点的应对措施；6. 服务方式、特色管理或创新管理。</p> <p>二、评分标准：检测方案与本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先进性等。包括投标方案是否充分考虑用户的日常用途和需求，服务水平是否符合国家、行业 和 上海市标准</p>

		等。较好的为 21-30 分，一般的为 11-20 分，较差的为 0-10 分。
人员、机械设 备配置	0~15	<p>一、评审内容：投标人的管理人员、专业人员、检测设备的投入是否满足项目需要，各专业人员配置是否合理，人员素质、工作业绩、管理和技术能力。</p> <p>二、评分标准：较好的为 11-15 分，一般的为 6-10 分，较差的为 0-5 分。</p>
项目管理组织架构 及管理制度	0~15	<p>一、评审内容：1. 项目管理机构及其运作方法与流程；2. 各项管理制度；3.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4. 服务质量检查、验收方法和标准。</p> <p>二、评分标准：是否有较完善的组织架构，有健全的检测管理服务制度、作业流程及检测服务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有完善的档案管理制度，有激励机制、监督机制、自我约束机制、信息反馈渠道及处理机制，</p>

		<p>有可靠 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服务质量检查、验收 方法和标准、投诉处理和及时整改方案等。</p> <p>较好的为 11- 15 分,一般的 为 6- 10 分,较差的为 0-5 分。</p>
项目经理	0~5	<p>一、评审内容: 1. 文化水平; 2. 资格条件; 3. 工作经验; 4. 工作业绩; 5. 管理能力。</p> <p>二、评分标准: 较好的为 4-5 分,一般的为 2-3 分,较差的为 0- 1 分。</p>
服务承诺及优惠承诺	0~15	<p>一、评审内容: 1. 承诺的服务质量指标; 2. 提供的特色服务; 3. 优惠承诺。</p> <p>二、评分标准: 承诺的各项服务质量指标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是否针对用户的实际需要 提供延伸服务、便利服务等特色服务, 是否有其他优惠承诺等 。较好的为 11- 15 分,一般的为 6- 10 分,较差的为 0-5 分。</p>

类似业绩	0~10	投标人承接过近三年内类似项目业绩的有一项加 2 分，最多加 10 分（证明文件：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注：业绩证明文件因反应评审内容，无相关评审内容或字迹模糊、评审认为无法辨识的，以及未加盖单位公章的不得分。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一、商务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1、投标函格式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规定向贵方提交投标文件 1 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_____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并对可能发生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的投标内容不一致、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对开标记录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核对并确认，授权代表未进行核对及确认的，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货物和相关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最近三年内因违法行为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情况：

(3)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2、开标一览表格式

投标方名称并盖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2023 年县道桥梁定期检查包 1

服务期	最终报价(总价、元)

投标方代理人签字：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4、资格审查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内容（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投标文件页码	备注
法定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提供营业执照符合要求；2、具有交通部公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专项工程试验检测资质 3、具有省级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信用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证明。			
无重大违法行为的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行为的声明			
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社保证明	财务状况良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签字、盖章）；(2)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资格审查响应表	提交招标文件要求逐项填写的资格审查响应表（签字、盖章）			
联合投标	不接受联合投标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符合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内容(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响应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对电子投标文件页码	备注
投标文件签署等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1)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2)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3)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不少于 90 天。			
投标报价	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项目最高限价；不得低于成本报价。			
符合性要求响应表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项填写的符合性响应表(签字、盖章)			
其他无效投标情况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况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与评标有关的投标文件主要内容索引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汇总表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	响应内容说明(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投标文件页码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上述具体内容要求可以参照本项目评标方法与程序及评分细则。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单位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人（受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名称及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8、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邮编：
- 4、电话/传真：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实收资本：
- 2、资产总额：
- 3、负债总额：
- 4、营业收入：
- 5、净利润：
- 6、上交税收：
- 7、在册人数

（三）其他情况：

-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近三年内因违法违规受到行业及相关机构通报批评以上处理的情况：
-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类似项目业绩：投标人近三年以来承接的与本项目类似项目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时间	业主情况		
					单位名称	经办人	联系方式
1							
2							
3							
4							
5							
...							

说明：

- 1、近三年指：从开标之日起倒推 36 个月以内；
- 2、类似业绩指：类似案列；
- 3、附类似项目的合同复印件，其中合同复印件指合同关键页和合同双方盖章页。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业和信息化部联企业〔2011〕300号）。

（2）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3）投标人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4）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1、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12、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公章）：

日期：

13、关于放弃参加（项目名称）投标的函

致：上海豪申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于（地址）的（公司名称）于 年 月 日报名参加上海豪申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的投标（项目编号： ），并正式购买了该项目的招标文件。经本公司研究决定放弃参加该项目投标。具体原因如下：

.....

.....

.....

今后我公司在参加上海豪申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采购项目时，一定会仔细分析采购需求，慎重决定是否报名参加投标，以免给上海豪申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采购工作带来不便。

特此函告。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响应文件有关表格格式

1、投标方案

- 投标方案
- 技术力量配备
- 质量及安全保障措施
- 其它需要说明的内容等

2、项目经理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出生年	文化程度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和专业		从事本类项目 作年限	联系方式
职业资格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管理服务项目： 主要工作特点： 主要工作业绩： 胜任本项目负责人的理由：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主要管理、技术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职业资格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组 成员姓 名	年龄	在项目 组中的 岗位	学历和 毕业时 间	职称及 职业资 格	进入本 单位时 间	相关工作经 历	联系方 式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七章 合同文本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咨询的内容、形式和要求：

为确保桥梁的安全、可靠运营，现甲方委托乙方对 2023 年县道桥梁定期检
查 进行定期检查。

定期检查由专业技术人员进行，辅以必要的测量仪器、望远镜、照相机、探查工具和现场用器材等设备，检查可视构件的功能及材料的缺损状况。主要内容

- 包括：
- (1) 现场校核桥梁基本数据（桥梁基本状况卡片，附录 A）。
 - (2) 当场填写“桥梁技术状况评定记录表”（附录 A 表 A-2~A-7）及“桥梁评定指标检查评定表”（附录 A 表 A-1）。记录各部件缺损状况并作出技术状况评分。

(3) 实地判断缺损原因，确定维修范围及方式。

(4) 对难以判断损坏原因和程度的部件，提出特殊检查（专门检查）的要求。

(5) 对损坏严重、危及安全运行的危桥，提出限制交通或改建的建议。

(6) 根据《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 H21-2011）对桥梁的技术状况进行评级。

二、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履行地点：嘉定区。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桥梁定期检查报告》，一式三份。

三、甲方的协作事项：

在合同生效后 10 天（时间）内，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资料和工作条件：
负责检查工作的协调和统筹安排；

提供现场必要的交通、航运管制，为检查人员在桥上、桥下作业提供通行许可和必要的安全措施。

四、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桥梁相关资料予以保密，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检测结果予以保密。

五、验收、评价方法：

咨询报告达到了本合同第一条所列要求，采用技术咨询报告方式验收，由甲方出具技术咨询验收证明。

六、咨询费用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价格为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 元整，大写金额：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本项目按项目实际进度分两次支付，进场开始检查后支付 30% 合同款，余款待提交报告并完成系统录入工作后经验收合格后支付。

七、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违反本合同第/条约定，/方应当承担以违约责任：

（二）违反本合同第/条约定，/方应当承担以违约责任：

（三）违约责任：检测报告信息错误，未按照约定内容和要求进行检测或者检测结论判断错误的，乙方应进行更正或免费重新进行检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责任，由甲方原因造成上述错误的除外。

八、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授权为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如甲方代表发生变更甲方应书面告知乙方。

（二）甲方应于检测活动开始前/日内向乙方提供与检测业务有关的资料及文件，并对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三）涉及结构使用安全性检测的应提前通知甲方联系人进行见证。

九、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乙方现场检测时应遵守工程安全管理及其他工程现场管理制度。

(二) 检测结果发现桥梁安全隐患等特殊情况下，乙方应在获得检测结果后 2 日内通知甲方，并出示书面通知书。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可以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采用以下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 双方同意由嘉定区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人民法院起诉，约定嘉定区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本项目采用的乙方知识产权如下：

_____ / _____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其中甲方三份，乙方三份，效力相同。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安全管理协议

业 主（全称）：上海市嘉定区交通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商（全称）：[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为了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根据国家及本市有关规定，明确双方的安全生产责任，确保安全。双方签定协议如下：

1、双方必须认真贯彻国家、上海市和上级劳动保护、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消防工作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法规、条例、规定。

2、双方都应有安全管理组织体制，包括抓安全生产的领导，各级专职和兼职的安全干部，应有各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特种作业人员的审证考核制度及各级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和定期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等。

3、双方的有关领导必须认真对本单位职工进行安全生产制度及安全技术知识教育，增强法制观念，提高职工的安全生产思想意识和自我保护的能力，督促职工自觉遵守安全生产纪律，制度和法规。

4、合同履行前，承包商应认真勘察现场，按业主要求制定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对各类人员进行安全生产进场教育；并应召开安全生产交底会，由业主指派有关人员出席，介绍合同履行中有关安全、防火等规章制度及要求；承包商必须检查、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认真执行。

5、施工期间，承包商指派_____同志负责本项目的有关安全、防火工作；业主指派同志负责联系、检查督促承包商执行有关安全、防火规定。双方应经常联系，相互协助检查和处理有关的安全、防火工作，共同预防事故发生。

6、承包商在合同履行期间必须严格执行和遵守业主的安全生产、防火管理的各项规定，接受业主的督促、检查和指导，定期参加业主召开的安全例会。业主协助承包商搞好安全生产、防火管理以及过程检查。发现隐患，督促承包商限期整改。

7、在生产操作过程中的个人防护用品，由各方自理，双方都应督促施工现场人员自觉穿戴好防护用品。

8、承包商对所在的服务区域、作业环境、操作设施设备、工具用具等必须认真检查，发现隐患，立即落实整改。保证服务场所、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具用具等符合安全要求和处于安全状态。承包商应对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上述因素不良而导致的事故后果负责。

9、承包商必须按照业主的安全作业规程进行现场安全作业。双方人员或服务现场各类安全防护设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牌，不得擅自拆除、更动。如确实需要拆除更动的，必须经承包商和业主指派的安全管理人员的同意，并采取必要、可靠的安全措施后方可拆除、更动。任何一方人员，擅自拆除或更动所造成的后果，均由该方人员及其单位负责。

10、特种作业必须执行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经省、市、

地区的特种作业安全技术考核站培训考核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定期审证，进沪施工的外省市特种作业人员还须经上海市有关特种作业考核站进行审证教育；中、小型机械的作业人员必须按规定作到“定机定人”和有证操作；起重吊装作业人员必须遵守“十不吊”规定，严禁违章、无证操作；严禁不懂电器、机械设备的人，擅自操作使用电器、机械设备；严禁乱拉电气线路。

11、承包商必须严格执行各类防火防爆制度，易燃易爆场所严禁吸烟及动用明火，消防器材不准挪作他用。电焊、气割作业应按规定办理动火审批手续，严格遵守“十不烧”规定，严禁使用电炉。冬季施工如必须采用明火加热的防冻措施时，应取得防火主管人员同意，落实防火、防中毒措施，并指派专人值班。

12、承包商应根据上海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和业主有关文明施工的要求进行施工。

13、承包商在服务中，应注意地下管线及高压架空线路的保护。如遇有情况，应及时向业主和有关部门联系，采取保护措施。

14、承包商在签订养护(运行)合同后，应自觉地向地区(县)劳动局劳动保护监察等有关部门办理开工报告手续。

15、贯彻谁实施谁负责安全的原则，双方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造成伤亡、火灾(火警)、机械等重大事故(包括一方责任造成对方人员、他方人员、行人伤亡等)，双方应协力紧急抢救伤员和保护现场，按国务院及上海市有关事故报告规定在事故发生后的廿四小时内及时报告各自的上级主管部门及市、区(县)劳动保护监察部门等有关机构。事故的损失和善后处理费用，应按责任协商解决。

16、承包商若未按合同履行相关职责，每发现一次，业主在下一合同支付时扣除养护(运行)经费 2 万元。

17、本协议的各项规定适用于立协单位双方。如遇有同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法规不符者，按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18、双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由于违反本协议而造成伤亡事故，由违约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治安消防协议

业 主（全称）：上海市嘉定区交通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商（全称）：[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1]

为了贯彻《上海市社会治安防范责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上海市暂(寄)住人口管理规定》的精神，进一步做好内部治安、消防、暂(寄)住人口管理工作，落实“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维护好内部秩序，为深化改革和经济建设创造一个良好的环境。为此，双方签订协议如下：

1、承包商法定代表人为____，项目负责人为____，治安消防负责人为____，上述人员应对工程治安消防工作负责。业主指定____负责联系有关事宜。

2、业主在承包商进场前，须向承包商进行治安、消防、外来人员管理等方面工作交底。

3、承包商应将治安、消防工作纳入养护(运行)作业大纲。加强内部管理，确保内部稳定；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防止各类治安、刑事及治安灾害等事故的发生；调解各类纠纷，化解各类不安定因素。

4、承包商应对职工经常做好治安、法制、消防知识教育及消防器材使用培训，建立防火安全责任制，配齐必要的消防器材且处于完好临战状态，提高自防自救能力。

5、承包商应认真执行上海市暂(寄)住人口管理规定，外来人员进现场后三天内向所属公安机关申报暂(寄)住人口。承包商人员亲友不得擅自在业主安排暂住处住宿。

6、承包商人员在宿舍等场所严禁使用电炉、煤油炉等，严禁乱拉电线，不准在禁烟区或床上吸烟，保持宿舍整洁。严禁赌博、偷盗公私财物，不准打架和聚众斗殴。

7、承包商进场后，施工人员应自觉遵守业主有关规定、要求。

8、业主应不定期对承包商进行检查，落实各项治安防范措施，及时了解掌握承包单位不安定因素和各类闹事苗子，会同有关部门和承包商研究对策，疏导化解矛盾。

9、业主要协助有关部门查处刑事、治安、火灾及其他事故，积极维护承包商合法权益。

10、承包商违章使用电炉、煤油炉、乱拉乱接电线，在合同支付时扣除合同经费伍拾元；发现承包商人员偷盗物品，按案值 10 倍在养护(运行)经费支付时扣除；发生赌博、打架、没有按规定申报临时户口者，每发现一次在养护(运行)经费支付时扣除伍百元；以上情节造成严重后果，则交公安机关处理。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廉洁合同

业 主（全称）：上海市嘉定区交通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商（全称）：[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2]

为加强项目管理的廉洁建设，规范项目各方活动，防止发生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洁建设规定，订立本廉洁合同。

一、甲乙双方应当共同自觉遵守国家和本市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和关于项目采购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含家属、子女，下同)在项目实施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赞助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二) 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向乙方索要(或接受)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得参加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高消费的娱乐活动。

(四) 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提供方便。

(五) 不得以考察、参观等名义参加乙方安排的国内外旅游活动。

(六) 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亲友从事与甲方项目有关材料设备供应、项目委托等经济活动。

(七) 不得进行其他违反党的纪律、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含家属、子女，下同)在项目实施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二)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旅游、娱乐等活动或进入高档场所。

(四)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 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六) 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项目承包、项目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作量变动、项目验收、服务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七) 不得进行其他违反党的纪律、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四、违约责任

(一) 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应向甲方上级单位或纪检监察组织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合同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项目的优先邀请投标权。

(二)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务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三) 甲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不力，维护党的“六大纪律”不力造成恶劣影响的，以及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坚决、不扎实，管辖范围内腐败蔓延势头没有得到有效遏制等行为的，由纪检监察组织对党委、纪委、党委书记、行政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等进行问责。

(四) 甲方如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甲方根据情节和造成的后果追究乙方工程合同造价 5%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的非法利益由甲方单位予以追缴。

(五)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责任行为，被相关监管部门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刑事处罚，以及导致党员、国家监察对象被纪检监察组织追究党政纪责任的，根据情节轻重，依据《嘉定区建设领域失信“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经工程建设领域“黑名单”联席会议审定，给予相应期限不得参加本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项目的惩戒；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五、本合同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与项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八章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一、质疑受理联系方式：

联系人：艾文

联系电话：59556719

传真：59556717

联系地址：嘉定区嘉罗公路 1661 弄 8 号 802 室

邮政编码：201800

二、质疑函提交要求：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当一式三份。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一）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二）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及分包号；
-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质疑请求和主张；
- （四）质疑所依据的具体事实和根据（应当附有充足有效的线索和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名称及具体条款的内容；
- （五）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应当向代理单位提交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事项、权限及有效期限。

三、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单位将驳回质疑：

- （一）质疑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 （二）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后，质疑供应商就同一事项又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 （四）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政府采购规章应当予以驳回的情形。

四、附件：

附件 1：质疑函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1

质疑函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方式等）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地址、联系方式等）

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地址、联系方式等）

被质疑人：（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方式等）

上海豪申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认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编号，第几包）的
（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使我们的权益受到损害，现向你单位提出
书面质疑。

一、具体质疑事项：

1、_____。

2、_____。

.....

二、质疑请求和主张：

_____。

三、事实依据、理由（事实陈述及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名称和具体条款）：

_____。

附件：相关证明材料

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注册地址位于
的_____（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兹代表本公司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所属单位、职务），其身份证号码：_____，为本
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项目名称、编号）采购向贵单位提
出质疑，其有权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并做出相应决定。

本授权书自签发之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始终有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地 址：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公司名称：_____

(公章)

日 期：_____